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19-014

###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印发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第22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第23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第24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以下简称“会计准则第37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018年6月15日,财政部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以下简称“财会[2018]15号”),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修订后的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适用于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企业)编制财务报表。

基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及修订,公司拟对原会计政策作相应变更,并按照上述文件规定的施行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意见。

####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

(一)财政部对会计准则22号、会计准则23号、会计准则24号和会计准则37号等四项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修订内容主要包括:
1.金融资产分类由现行“四分类”改为“三分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减少了金融资产类

别,提高了分类的客观性和有关会计处理的一致性;
2.金融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由“已发生损失法”改为“预期损失法”,以更加及时、足额的计提金融资产减值准备,揭示和防控金融资产信用风险;

3.修订套期会计相关规定,使套期会计更加如实地反映企业的风险管理活动;
4.金融工具披露要求相应调整。

(二)公司根据财会[2018]15号的相关要求,对财务报表相关科目进行行列报调整,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1.资产负债债主要是归并原有项目: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

(2)“应收利息”及“应收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项目;

(3)“固定资产清理”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项目;

(4)“工程物资”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项目;

(5)“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归并至新增的“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

(6)“应付利息”及“应付股利”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项目;

(7)“专项应付款”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项目。

2.利润表主要是拆分项,并对部分项目的先后顺序进行调整,同时简化部分项目的表述:
(1)新增“研发费用”项目,从“管理费用”项目中分拆“研发费用”项目;
(2)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在“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

(3)“其他收益”、“资产处置收益”、“营业外收入”行项目、“营业外支出”行项目核算内容调整;

(4)“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简化为“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三、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Table with columns: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Rows include: 合并资产负债表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应付款,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流动资产,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流动资产,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流动负债,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权益工具,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所有者权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所有者权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其他权益工具,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其他所有者权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其他非所有者权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其他非其他权益工具,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其他非其他综合收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其他非其他所有者权益, 合并资产负债表其他非其他非其他非所有者权益.

其他说明
(1)本公司自2018年1月1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表

四、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修订的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的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

五、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经核查,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和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规规定,对公司当期财务报告不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六、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本次执行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的具体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新会计准则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19-021

###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會議于2019年4月15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部分限制性股票,自2019年4月15日起失效,公司拟回购其所持有的公司限制性股票200,000股。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00,000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总股本由291,951,000股减至291,751,000股。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本

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本次回购注销行为将继续实施。

本公司各债权人如知晓本公司有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义务,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本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

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19-011

###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9年度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年度申请银行授信的议案》,并提交至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获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授信总额为人民币44,500万元,实际使用授信额为人民币17,897.45万元。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19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内容以银行审批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有关法

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19-010

###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5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定2019年度审计费用合计104万元,包含年度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核查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审计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经核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该所业务人员业务素质良好,遵循执业准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

能够较好地按计划完成审计任务。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的工作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天职国际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的审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466

证券简称:风语筑

公告编号:2019-017

###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725号)核准,公司2017年10月于上海证券交易面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普通股(A股)36,000,000股,发行价为16.56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6,160,0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33,778,867.91元,余额为人民币562,981,132.09元,另外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2,427,358.5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50,553,773.59元。

此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17年10月16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审计,并出具了天职业字[2017]第17606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2,844,289.79元,其中:截至2018年3月2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3,966,028.29元,此部分预先投入的资金已以募集资金置换;以前年度使用181,591,616.41元,本年度使用31,252,673.38元,均按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12,844,289.7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及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人民币550,553,773.59元,差异金额为人民币10,584,469.53元,系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和加强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对上市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专项账户,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专项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要求,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的上级单位)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鉴于公司在上海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的上级单位)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已按规定正常使用完毕,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办理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所产生的利息已按照账户管理规定转至自有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存放银行, 存款方式, 余额. Rows include: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合计.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银行账号:31050175410000000425)于2018年5月15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1.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公司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2018年3月2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3,966,028.29元。

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已经天职国际鉴证,并于2018年3月30日出具天职业字[2018]10972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净额23,966,028.29元置换了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已将23,966,028.29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情形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监管要求。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4月9日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经2018年4月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5月3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25,000.00元,上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累计产生收益157.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额, 存期,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Rows include: 智能定期理财16号,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O214921), 共富利率结构2243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三维城市展示及地理信息化研发项目”。

在担任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期间,能够较好地按计划完成审计任务。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的工作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天职国际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的审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19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内容以银行审批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有关法

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2019年度财务报告与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拟定2019年度审计费用合计104万元,包含年度财务报告、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核查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审计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经核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国际”)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该所业务人员业务素质良好,遵循执业准则,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

能够较好地按计划完成审计任务。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的工作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天职国际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的审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获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授信总额为人民币44,500万元,实际使用授信额为人民币17,897.45万元。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19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内容以银行审批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有关法

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对上市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专项账户,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专项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要求,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的上级单位)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鉴于公司在上海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的上级单位)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已按规定正常使用完毕,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办理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所产生的利息已按照账户管理规定转至自有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存放银行, 存款方式, 余额. Rows include: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合计.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银行账号:31050175410000000425)于2018年5月15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1.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公司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2018年3月2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3,966,028.29元。

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已经天职国际鉴证,并于2018年3月30日出具天职业字[2018]10972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净额23,966,028.29元置换了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已将23,966,028.29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情形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监管要求。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4月9日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经2018年4月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5月3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25,000.00元,上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累计产生收益157.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额, 存期,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Rows include: 智能定期理财16号,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O214921), 共富利率结构22435期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三维城市展示及地理信息化研发项目”。

在担任公司2018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期间,能够较好地按计划完成审计任务。天职国际为公司出具的工作年度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天职国际具备承担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的审计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内部控制的需要。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2019年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具体授信内容以银行审批为准。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在报经批准的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对具体授信事项进行调整并签署有关法

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4月16日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对上市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专项账户,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银行账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专项账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作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要求,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的上级单位)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17年9月,本公司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鉴于公司在上海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的上级单位)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已按规定正常使用完毕,公司于2018年5月15日办理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手续,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所产生的利息已按照账户管理规定转至自有账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Table with columns: 存放银行, 存款方式, 余额. Rows include: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杨浦支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支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宝山支行, 合计.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大宁路支行(银行账号:31050175410000000425)于2018年5月15日销户。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1.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
本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的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顺利推进募投项目,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在公司范围内预先投入部分募投项目,截至2018年3月27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23,966,028.29元。

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情况已经天职国际鉴证,并于2018年3月30日出具天职业字[2018]10972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净额23,966,028.29元置换了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已将23,966,028.29元募集资金转至公司自有资金银行账户,完成了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本次置换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情形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未超过6个月,符合监管要求。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4月9日出具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风语筑展示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期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情况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全体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经2018年4月9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和2018年5月3日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主营业务发展、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有保本约定,单项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的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累计购买理财产品25,000.00元,上述理财产品已全部到期赎回,累计产生收益157.69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额, 存期,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赎回金额, 实际年化收益率, 实际收益. Rows include: 智能定期理财16号, 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O214921), 共富利率结构22435期